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3樓

承辦單位：特殊教育科

承辦人：許雅閔

電話：7995678#3077

電子信箱：newbio70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特字第10634501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計畫(21757726_106345017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前鎮國中辦理之高雄市106年度「特殊教育知能研習」——「特殊學生情緒行為問題之輔導與班級經營策略」教師研習計畫乙份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5年12月20日高市教特字第105379218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民國106年08月1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09:00~12:0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高雄市立前鎮國中A棟3樓會議室（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新衙路17號）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高雄市各階段合格教師優先錄取，若有多餘名額則提供給有興趣之相關人員參加，額滿截止，合計100名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王意中臨床心理師。
- 六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
（一）請於106年08月10日前至「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」（<http://www.set.edu.tw>）/教師研習/高雄市/各級學校線



裝

訂

線



上報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提前截止報名。

(二)錄取名單於研習日期前三日，於上列網站公告。

七、全程參加人員覈實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
八、參加研習之相關教師與承辦學校工作人員給予公假(課務自理)登記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本市公私立幼兒園(全)

副本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、本局特教科(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